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

一百一學年度教學特優教師遴選會議 會議紀錄

101 年 09 月 26 日 中午 12:00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報告

參、提案討論

案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程學院依據本校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擬遴選 101 學年度教學特優教師，本屆工程學院可推薦人數為三名，提請委員討論及投票表決。

提案單位：材料系/動機系/飛機系

說明：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推舉蔡木村老師、飛機工程系推舉駱正穎老師、動力機械工程系推舉魏進忠老師，以上共三名參與學院推選。相關資料如附件，茲提請討論及投票表決。

決議：

1. 院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 8 位；出席委員 7 位；參與表決 7 位。
2. 本院共推薦三位教師：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推舉蔡木村老師、飛機工程系推舉駱正穎老師、動力機械工程系推舉魏進忠老師(按照姓氏筆畫排列)，均獲同意為本院薦送名單，計票結果詳如附件。(依照「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須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與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本次會議表決通過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推舉蔡木村老師推薦參選本校教學特優教師(贊成票 7 票)、表決通過飛機工程系推舉駱正穎老師推薦參選本校教學特優教師(贊成票 7 票)、表決通過動力機械工程系推舉魏進忠老師推薦參選本校教學特優教師(贊成票 7 票))。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結論

陸、散會